**《文成县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专项规划（2023-2035）（送审稿）》**

**起草说明**

一、议题背景

户外广告和招牌是城乡形象的重要构成元素，是城乡文化的有形体现，规范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对有效利用户外广告资源、优化城乡营商环境、提升城乡整体形象都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而目前文成县未编制过县域层面的系统性的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专项规划，这导致县域范围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空间管理依据不足，设置技术要求不明等规划管理问题。为了进一步提升文成县城乡空间形象，完善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规划管理规定，更为了突破原专项规划空间覆盖不全，规划管理和技术规定不健全的问题，推进编制全域覆盖、便于管理的《文成县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专项规划（2023-2035）》十分必要。

二、起草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修正）

2）《城市容貌标准》（GB 50449-2008）

3）《城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技术标准》（CJJ/T149-2021）

4）《浙江省户外广告设施技术规范》（DB33/T 700—2020）

5）《温州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设置规范》（DB3303/T 045—2022）

三、起草经过

文成县政府将《文成县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专项规划（2023-2035）》（以下简称《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纳入2023年度重要完成事项。我局高度重视，并提前谋划启动前期摸底工作，2023年5月中旬正式启动规划编制工作。6月中旬起草形成规划初稿组织局内相关科室讨论，8月8日通过《文成县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专项规划（2023-2035）》中间成果专家部门审查会。后根据会议纪要修改形成公示稿，于8月21日---9月20日间进行网上公示，现完善形成本《文成县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专项规划（2023-2035）》（送审稿）》。

四、具体内容

本规划对城市户外广告设施的设置及相关规划管理内容进行规划引导，共有8个章节、9份图纸。第一章规划总则，阐述了规划目的、范围、期限，并对相关依据、原则、概念做出说明；第二章户外广告设施空间布局，明确了本规划总体管理要求、分区设置以及特殊管控区附加管控要求；第三章户外广告设施分类设置规划，对管制类型进行详细说明；第四章特殊广告设施设置规划，对公益广告和临时广告设置做出规定；第五章户户外招牌设施空间布局规划，明确了对限制区、严控区、禁止区的户外招牌设施设置要求；第六章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设置负面清单及设置要求，划定了设施设置负面清单范围；第七章规划实施建议；第八章附则。主要特色如下：

（一）实施分区管控。规划修编“梳理了相关行业标准及成功案例，结合行业发展方向及文成县实际情况搭建了户外广告设施的分区分类体系，划定了限制、严控、禁止三类管理分区及户外广告类型，优化解决了原规划“分区复杂、分类传统”的问题。

（二）落实全域覆盖。本规划修编“落实了县域规划范围和规划分区的全域覆盖”，解决了原规划“覆盖不全、空间叠加、边界模糊、管控重叠”的问题。

（三）强化特殊控制。规划修编“根据文成县自身的文化、空间形象及景观环境特征，梳理形成了城乡特殊管控区及其附加管控要求”，解决了原规划“重点管控不足、特色空间不突出”的问题。

（四）完善体系建设。规划修编明确提出了“宏观政策、中观定位、微观设计”三个层次的户外广告纵向规划体系，明确了户外广告控制性详细规划、修建性详细规划等的编制要求。

（五）实现四化策略。规划修编落实了“概念图形化、表达直观化、文字条款化、使用图则化”的四化表达策略，通过图形、图则等形象化的表达方式，解决了原规划“缺少导则、可操作性不强、可读性差”的弊端。